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公司已于2020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唐蒙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

（四）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灵巧先生召集并主持。

（五）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定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从公司层面及员工个人层间制定了绩效考核指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实施方式的议案》

基于现实条件考虑，拟将全资子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神制药”）募投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使用实施方式由发放委托贷款形式变更为由公司向海神制药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海神制药增资 13,200 万元，用以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